

#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八十五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中午12:00 - 14:00

地點：社會圖書館壹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吳秉恩、翁明祥、邱志洲、龔尚智、葉銀華、黃登源、邵曰仁

黃登源、邵曰仁、高人龍、周宇超、尤秀芳、葉鴻銘、謝邦昌、劉

劉正夫、李宗培、蔡偉澎、楊銘賢、齊學平、榮泰生、邱瑞科 榮泰

生、邱瑞科、蔡慎明、艾立勤、徐永生、張阿蘭

黃登源、邵曰仁、高人龍、周宇超、尤秀芳、葉鴻銘、謝邦昌、劉

劉正夫、李宗培、蔡偉澎、楊銘賢、齊學平、榮泰生、邱瑞科 榮泰

生、邱瑞科、蔡慎明、艾立勤、徐永生、張阿蘭

劉正夫、李宗培、蔡偉澎、楊銘賢、齊學平、榮泰生、邱瑞科

榮泰生、邱瑞科、蔡慎明、艾立勤、徐永生、張阿蘭

榮泰生、邱瑞科、蔡慎明、艾立勤、

永生、張阿蘭

列席人員：詹德隆、陳弘基、張興隆、林啟豐、高至男(缺席)、莊宗穎(缺席)

鄧弼文(請假)、黃靖媛、張嬭嬭

主席：吳院長秉恩

記錄：施秀華

## 副校長致辭

先感謝院長邀請我列席今天的會議。在第一學期節結束時，我們在大溪舉辦了「法管兩院長程願景共識會議」，由與會的院長、各單位主管、教師代表腦力激盪，提出許多想法及建議，並於本學期參議會中，做了不少後續的討論，在今天報告資料中，可見到一些有關的初步決策。其他如空間重新規劃方面，總務處正積極進行；而為落實全人教育，教師們也肯定共同科及通識教育課程的開設；未來兩、三年，法管學院將增聘幾位新老師，院長及我亦將參與尋才的過程，並非能提供專業上的助益，而是想廣泛探討應徵者的教育理念、來輔大的動機、也可分享我們輔大的教學理念，讓受聘者一開始就能瞭解兩院的教育宗旨。

另外，我注意到今天所要討論的議題中，有關管理學院基金，很重視社區的建教合作及公益活動，立意很好，希能繼續努力。

## 壹、上次院務會議執行說明

一、案由：有關「法管兩院學術研究獎勵辦法」之修訂，請討論。（副校長室交議案）

建議：1.同一文章以申請一項獎勵為原則，若已在經共通承認具學術

水準之正向表列的刊物上發表，則不再做審查；但若非表列刊物，則個案討論之。

2. 對新進教員及資深教師的審核標準，不應區分。
3. 為顧及未獲國科會補助之計畫能有機會申請第二類獎勵，申請時間宜改為每年十月一日至十月三十一日。
4. 第一類得獎著作應展示於圖書館以供參考。
5. 不排斥已於輔大刊物發表之文章仍提出申請。
6. 若需評審之文章或計劃宜內、外審兼顧。

執行：依法管參議會第8506次會議決議，由法管兩院各推三位教師組一審查小組，先行修改辦法，所提意見並經法管參議會第8508次會議決議同意後，於本學年度之法管兩院學術研究獎勵申請案中實施。

二、案由：為落實法、管兩院維修作業流程總務處擬修改原「修護及保養申請單」為「維修申請及記錄單」，是否合宜？請公決！（法管總務處提案）

決議：請各系、所及單位於85年11月20日以前，將意見直接提供給總務處蔡主任參考。

執行：法管總務處依兩院所提意見並經副校長同意，已將新版「輔仁大學法管學院維修申請及記錄單」隨法管總字第85003 號函週知各單位使用。

三、案由：為能讓每一提案有較充份的時間討論及交換意見，建議將議程中之各系、所及單位報告，改由開會前一週，以書面方式連同提案一併送院秘書彙整成會議資料，而不再做口頭報告，以精簡會議時間。（吳院長提案）

決議：通過，並由下一次院務會議開始施行。

執行：將從本次會議實施。

## 貳、報告事項

### 一、院長報告

1. 企管系系友周小筠四月初捐贈新台幣壹拾萬元予管理學院，並指定為各系同學急難救助之用。
2. 依(86)輔校教字第0351號函，請轉知各科任課教師，因故不能上課者，應依本校教師請假規則辦理請假手續，以貫徹本校之辦學精神、維護校譽並保障學生上課權益。
3. 轉知法管第8511次參議會議案「法管學院未來聘任新進教師」之決議：
  - 儘早努力達成校訂教師員額標準。
  - 新聘專任教師中，應包括「輔大精神課程」（人哲、大學入門、專業倫理、中文、英文）的共同科及通識科教師。在尚未成立法

管學院共同科之前，共同科專任教師之名額暫置於各系，請各系保留一位教師員額給予聘任共同科或通識科教師，原則上該教師在該系授課（亦可擔任班導師），且除了參與系務會議、活動外，也參與共同科或通識科專業學術會議。若某系已聘任滿額教師者，於未來有出缺時，應保留此員額。

- 於增聘專任教師時，若有優秀兼任教師符合專業資格要求時，原則上優先考量將該兼任教師改聘為專任教師。
- 可增聘專任教師，但原則上不增加開課總數。
- 在聘任時讓相關系所知道本單位正在尋找何種專業領域之教師。
  - 聘任新進教師（於系評會召開前），需讓應徵者了解本校的宗旨目標且院長或副校長至少有一人參與面試。
- ★ 補充說明：因頒佈時間較晚，今年若各系、所經教評會同意，已決任，已決不影響決議，但於到任前仍希望安前，仍希望安排與院長或副校長面談，以增強其對本校及耶穌會教育理念的認同。
- 4. 轉知法管第 8511 次參議會議案「鼓勵管理學院各系開設一門以英語授課課程」之決議：
  - 目前本單位已與國外多所大學建立學術交流關係，為達學術交流目的，便於外籍學生來校修課，自 86 學年度起，希望管理學院各系能有一門以英語教授課之課程。此課程其修課人數將不受限至少十人之限制。未來法學院若有此需求時，此法規亦適用之。
- 5. 轉知法管第 8512 次參議會議案「修正補助本單位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會議辦法」之決議：
  - 由校、院派往參加國外學術會議之教師，得於事前向院方提出補助
  - 以本校名義應邀參加國外學術會議論文發表、主持、評論之教師，已向國科會、教育部等相關機構申請補助者，在未獲全額補助的情況下，不足之註冊費、機票費（或生活費可擇其一），得於事前向院長提出申請補助。
  - 機票費得依收據實報實銷；生活費依國科會補助標準補助會議開會期間之費用。
- 6. 教務處將於 4 月 28 日針對八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使用網路輸入開課資料之操作及使用網路選課作業，舉辦說明會；並希各單位配合於 5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間，於網際網路鍵入八十六學年度各年級開課表。
- 7. 黎教務長於 3 月 20 日針對校定必修科之規劃，邀集各院(系)、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共同研討。經決議，將由校長擇聘規劃小組召集人，再由召集人約請工作小組九人進行全盤規劃。此次規畫將與各系課程結構有相當關聯，請各系能密切關心。
- 8. 教依據 4 月 21 日師資培育委員會議決議，商學系畢業生（含業類）可

選修教育學程。但至於各系畢業生學，日後到各高職、中學教書，到底能教授哪些課程，則將再研議其資格條件，屆時請各系提供意見。

## 二、各系、所、單位報告

- 管研所：1. 本年度招生名額增加五名，共計為三十名。  
2. 7月12日舉行企業跨國經營管理研討會，豐群基金會已同意贊助40萬元與管理學院及管研所合辦，另教育部補助正申請中。  
3. 4月12日、5月3日、5月31日邀請業界經理人至本所演講。  
4. 光復節將舉行全國MBA籃球賽，目前正積極推動中。

金融所：1. 目前加強建教合作，正與一家證券公司及金融機構洽談中。

- 應統所：1. 完成八十六學年度碩士班甄試相關事項，本次招生三人。  
2. 12月22日本所師生一同前往台中東海大學參加「全國統研盃聯誼賽」，雖未獲得名次，但全體師生盡心盡力。  
3. 本所成立至今一年餘，已於日前所務會議中，針對課程重新檢討及規劃，加強民意調查、市場調查及精算實務。亦將於下學年增聘一位具經精算保險、統計預測方法及電腦軟體專長之專任副教授。  
4. 本所將於五月間，邀請美國南伊利諾大學數學系教授 Mr. S. Panchaphesan，就可靠度理論進行研討。

- 企管系：1. 本系於2月26日舉辦本學期的第一次系務會議。  
2. 於3月3日至3月8日舉辦企管週，本次除了例行性展覽外並有新莊文史圖書會提供許多新莊市發展之歷史沿革資料，期許本系同學能將學業與社區關懷結合。  
3. 3月28日至3月30日舉辦「大企盃」，全國大專院校日夜間部共計三十九所參加，並順利完成。  
4. 4月17日中午舉行學術論文研討會，邀請淡江大

企管系系主任 任沈景茂教授來演講，講題為「日本式管理」，並與系上老師做意見交流。  
並與系上老師做 任沈景茂教授來演講，講題為「日本式管理」，並與系上老師做意見交流。

5. 5月28日將舉辦本屆大四「畢業專題發表會」，包括各管專題（人管組、財管組、銷管組及生管組）及企業政策之成果發表，也有靜態方面的書面報告展。與會人士除了本系全體教師、助教及同學外，並邀請產業界相關人士共同參與本會，促成學術與產業共融。

會計系：1. 本系分別於12月21日及4月19日舉辦「會計教育與實務發展方向」座談會，會中邀請多位會計師及在產業界之系友參與座談

- ，提供實務經驗，作為本系課程規劃之參考。
2. 本系將於5月14日召開全系師生之系週會。
  3. 本系主辦本學年度之自強活動，目前與法學院及副校長直屬單位合作規劃，初步安排時間於7月17、18、19日三天，地點暫定南投清境、廬山、奧萬大及明潭，屆時請各系踴躍參加，以予本系支持。

- 統計系：
1. 八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系務會議，本系決議八十六學年度將增聘教師一名。徵人廣告已於今年3月30日及4月5日、6日刊登在中時、聯合、自由及中央海外版等各大報。(廣告內附註說明，以商管背景優先考慮)
  2. 本學期本系週會以專題討論方式進行，主題定為「談作弊」。希望能借此活動積極配合校、院方之教學目標，建立良好系風。與會同學及老師皆踴躍發言，營造良好氣氛且達到預期效果。

- 國貿系：
1. 雖然教育部已放寬申請分組之條件，但經本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決議，目前因國際企業領域之師資仍嫌不足，僅考慮參考企管系模式，僅作內部分組考慮。相關辦法與優、缺點分析委由葉銀華老師評估中。
  2. 為提昇同學撰寫研究報告能力和提供練習表達能力之訓練，本系臨時系務會議通過，將由專任教師自由決定，自下學期四年級起，開設一系列專題研究課程，並要求課程結束後須繳交並集中報告成果。八十七學年度起之入學新生列為必修，至於現有之同學則暫時開課四年級選修。
  3. 本系教授「期貨與選擇權」的馮先達老師，向政大大學報披露，要同學出資壹萬元實際進場操作，操作結果並將做為學科成績依據，引起各報廣泛討論。此事經與馮老師溝通後，馮老師表示，媒體未將其真正用意表達完全，但仍表示將不會要求同學出資並實際進場操作。

★ 回應：此事件國貿系除向上級主管呈報外，並由主任統一對外發

於院務會議中向各系所說明處理情形，以瞭解真相—  
理甚妥。日後若有類似事件，在未有正式辦法擬定前，請參酌  
酌辦理，並可請院長擔任發言人。長擔任發言人。

理甚妥。日後若有類似事件，在未有正式辦法擬定前，請參

酌辦理，並可請院長擔任發言人。慮週

附記人。

- 資管系：
1. 本系碩士班今年核准招收學生十五名。
  2. 八十五學年度資訊管理論文研討會，自三月起至六月，預計舉辦十三場，歡迎法管學院各系專任教師蒞臨指導。

3. 本系空間規劃在校方支持與總務處大力協助下業已完成，預定六月底施工，八月中旬完成。
4. 勞委會職訓局委託本系開辦86年第二梯次產業自動化進修訓練「電腦輔助設計軟體 AutoCad」57人，「電子試算 Excel班」24人，共計招收學員81人，自3月17日開班，6月2日結訓典禮，計十週。

學術發展：1. 「輔仁管理評論」第四卷第一期已於今年3月發行，本期來稿處理情形如下：本期收稿22件加上前期審查修改中32件共54件，54件中退稿有17件，本期刊登6件，目前仍在審查修改中的有31件。

2. 依85學年度第一次管理評論編輯委員會議決議，自第四卷第一期起，調整編輯委員會並擴大規模，敦請國內外學術先進擔任編輯委員提供指導，以提昇本期刊之品質及代表性。

電算中心：1. 電算中心本學期開兩梯次高階主管電腦班，每梯次上課八小時，包括四個主要課程。各梯次上課時間分別為每週二、五下午1:40~3:30連續四週。剩餘課程為電子郵件的使用，希望大家多多利用並踴躍捧場。

2. 社圖大樓於未來一個多月將進行網路工程的改善，可能造成大家短暫的不便請多多包涵。

3. 電算中心著手進行各系所網路伺服器整合共同的可行性研究，各系所如對網路伺服器使用與維護有疑問者，請直接與中心聯繫，我們將儘速與各系所主管及負責的老師交換意見，研究未來可行的最佳方案。

4. 配合教育部「全國大專院校網路大展」，電算中心正積極充實各系所網頁內容。請各單位擬將資料上網者，請交付電算中心，我們將儘速予以處理。

總務處：1. 86學年法管各單位預算提列作業已順利於網路上提列完成。

2. 新大樓已完成變更設計作業，於四月二日復工；預計八十七年年底完工。

3. 管理學院大樓一樓空間重新規劃案已委請建築師會同水電技師規劃完成，預計期末考後一週開始動工，開學前完成。

4. 配合新大樓完工後空間重新配置案，已依滿額員額編制表列需求，提交副校長、院長，並積極規劃社圖大樓之空間配置

5. 利瑪竇地下樓自修室空調工程已完成，今夏即可使用。

6. 為使全校教職員工生在校期間獲得安全保障，學校為全校

教  
效。

職員、工、生投保公共意外  
宗輔室計畫在暑假期間（8月15~17日）為法管的教友教職

宗輔室：1.宗輔室計畫在暑假期間（8月15~17日）為法管的教友教職員，安排邀請張春申神父帶領一次退省。地點預定於台北近郊（可能是聖心女中），請欲參加者於4月25日前向宗輔室報名。

主任教官：1.今年預官考試本校錄取一九六名，管理學院研究所同學考取十二名，大學部同學考取四十二名，共五十四名佔全校總錄取人數的27%，成績頗佳。  
2.近日已開始預官報名調查作業，請各系所再次協助轉達。

## 參、提案討論

一、案由：追認「管理學院基金管理辦法」之訂定，請討論。（院務發展委員會決議案）

說明：1.有關早期企管系與其他單位教師研究及撰稿累積之百萬基金；以及其後資管系等各單位辦理建教合作及電算中心開設電腦班的盈餘累積之建教合作金，經85年3月8日之「管理學院建教合作中心基金說明會」討論後，由資管系葉宏謨老師草擬基金管理及使用辦法。

2.在不砥觸「法管兩院各系所募款使用辦法」下，各系所主管於85年12月12日之管理學院第一次系所主管會議中，同意將前項所指之基金（截至85年12月12日為 NT\$ 3,125,649），列為「管理學院基金」，並修訂管理辦法如附件(一)。

3.基金管理委員會之財務委員，由資管系楊銘賢主任擔任，負責基金之保管與支用。

決議：通過；並於第四條第一款之最後加列「並於會中推派下年度執行秘書」。

二、案由：請另派教學助理或助教，隨堂支援老師指導學生操作電腦及演練課堂所講授的內容，以提高電腦教學的品質。（電算中心邱瑞科主任提案）

1.學生人數較多的班級，可否考慮另派教學助理或助教，隨堂支援老師指導學生操作電腦及演練課堂所講授的內容，以提高電腦教學的品質。一般而言，一位老師同時指導四十位以上的同學演練就有力不從心的感覺。

2.近年來，偶有學系開辦電腦相關選修課程，學生人數超過電算中心可以容納的最大限度（70人）。可否請各系在學生選課時，能加以控制並做分班的考慮，以免學生的權益受損。

3.請各系在安排電腦課程時，能否更廣泛的考慮日間的各個時段，以免在某一時段（尤其七、八節）中產生嚴重的塞車且可以提高中心電腦的使用率。

辦法：以上建議，請討論。

- 決議：1.請邱主任召集三至五位老師研擬建議方案，於四月底以前向參議會提案討論。
- 2.請各系所於選課時，注意人數之控制。
  - 3.請各系所儘量配合將電腦課程安排在各時段，避免集中於七、八節，以提高中心電腦的使用率。

三、案由：研議如何提昇專任教師之教學、研究及服務品質。〈法管8511次參議會交議案〉

說明：依86.04.08法管8511次參議會決議，為提昇法、管兩院專任教師的教學、研究及服務品質，希請法、管兩院研議可行作法，以落實本校及兩院的教育理念並做為日後教師資格升等審查的參考依據。

辦法：請討論。

- 決議：1.研究方面：目前已有法管兩院學術研究獎勵辦法，以鼓勵專任教師從事學術研究、發表研究成果。
- 2.服務方面：老師代表院、系出席各層級會議刊或協助公共事之進行（例如安親班之籌設、建教合作之推廣等），可考慮發聘書以示感謝，並可記錄為院內通訊，昭知各系所。相
  - 3.教學方面：教學評量是一可行作法，目前企管系、會計系、
  - 3.教學方面：教學評量是一可行作法，目前企管系、會計系、資管系已分別進行多年，請統計系及國貿系亦考慮實施。
- ★ 附記：此事件國貿系除向上級主管呈報外，並由主任統一對外發

肆、臨時動議 無。